

1946年诺贝尔  
文学奖得主

沉迷于李白诗歌和老庄  
思想的德国文学大师

诺贝尔奖、歌德奖等诸多奖项获得者。  
曾取代海明威成为美国大众偶像。  
在美国掀起长达半个世纪的“狼潮”。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 荒原狼

【德】H.黑塞◎著 张文思◎译

· 黑塞卷 ·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 荒原狼

【德】H.黑塞◎著 张文思◎译

---

· 黑塞卷 ·

---

##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荒原狼 / (德) 黑塞著; 张文思译. --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5.2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ISBN 978-7-5502-4482-5

I. ①荒… II. ①黑… ②张… III. ①长篇小说—德国—现代 IV. ①I51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010880号

## 荒原狼

作 者: (德) 黑塞/著; 张文思/译

选题策划: 王成国 郎爱民

责任编辑: 王 巍

封面设计: 尚世视觉

版式设计: 许 可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20 千字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19.75 印张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02-4482-5

定价: 40.00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64243832 4006586676



## 目录

## *Contents*

荒原狼 / 1	第三章 / 215
出版人前言 / 2	第四章 / 234
作者序言 / 18	第五章 / 247
	第六章 / 263
彼得·卡门青 / 183	第七章 / 276
第一章 / 184	第八章 / 292
第二章 / 203	



# 荒原狼

*Steppenwolf*



## 出版人前言

这本书包含了一个男人留给我们的记忆，鉴于他曾经这么称呼自己，我们也可以叫他荒原狼。关于这本书是否真的需要一段前言或许尚存争议，但我仍然感觉得到我写下这些文字的必要性，正是通过寥寥数页，试图记录下我对于他的回忆。对于他的过去和身世我压根儿都不知道，但仅仅是他的个性就留给我很深的印象，甚至跟他有某些共鸣。

几年前，年近半百的荒原狼找到我的姑妈，向她要了配有家具的房间。他选了顶层的阁楼和毗邻的卧室，两三天之后带着两只大行李箱和一木箱的书回来了，之后和我们一起待在这里度过了九到十个月的光景。他过着清静的独居生活，要不是我们的卧室相互挨着——正因如此，我们才有几次在楼梯过道和走廊相遇的机会——我们并不应该如此熟识。他并不是一个善于交际的人。诚然，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我压根儿就没接触过这么不善交际的人。这就跟他给自己的称号一样，他真的

就像是一只荒原上游荡的狼，一种疏离、野性甚至羞涩而畏缩——他真的非常害羞——的生物，对我来说他简直像来自另一个世界。性情和命运使他的生活浮游于何等深刻的孤独之中，而他又是何其从容地将这种孤独视为自己命运的一部分，当然了，直到我读了他留下的那些记录的文字，我才对此有所认识。但是，早在那些记录之前，通过我们偶尔的邂逅和交谈的只言片语，我对他渐渐地就有了一些了解，我逐渐发现他记录中的形象与他在和我们接触时留给我的苍白、不完整的形象在本质上是一致的。

荒原狼第一次走进我姑妈房间的那一刻恰好我也在场，随后他便成了她的房客。他是中午时分来的。当时桌子上的残羹剩饭还没有清理，而我距离返回办公室仍然有半小时的时间。我从未忘记当时他与我初次相见便留给我的非常奇怪甚至矛盾的印象。他刚刚敲响门铃便穿过玻璃大门，站在门廊的昏暗之中。我的姑妈问他想要什么。但在做出任何回答或报上姓名之前，荒原狼先是将他留着近乎短刺儿发型的尖脑袋抬了起来，神经质地提鼻嗅着周围的气味。

“哦，这里闻起来不错。”他说着冲我姑妈微笑了一下，我姑妈也对他报以微笑。然而对于我来说，这种自我介绍的方式实在有些荒谬而且给我留下了不太好的印象。

“尽管如此，”他说，“我是为了你出租的房间才来的。”

我一直没怎么正眼看他，直到我们三个人一起往顶层房间走时都是这样。尽管不是非常高大，他也称得上是个大个头。他穿着一件时髦且舒适的冬款大衣，衣着虽然随意但得体，胡子刮得很干净，而他的刺儿头到处都显示出一道灰色。就像初来时一样，他一直拿捏着一种我压根儿不喜欢的气质。有一种使人厌烦的犹豫不决的东西，跟他这种敏锐且惊人的外表和他的嗓音都不相称。不一会儿，我就发现他的健康状况并不好，而且长途跋涉更是使他面带倦容。他脸上带着一副古怪的笑容——那一刻同样让我觉得很不舒服——他注视着房子里的一切：楼梯、墙壁、窗户、高大陈旧的橱柜。所有这些似乎都令他满意，甚至让他感到从心眼儿里高兴。尽管他留给我的感觉好像他是从外星球来的一

样，但我承认他很有礼貌甚至算得上友好。他立刻答应租下房间，而且没有拒绝任何租房条款以及提供早餐等服务，但是对于他这个人，总是有点外国人的那种……容我想想……那种不讨人喜欢或者说有些敌对的气氛存在。他选择了顶楼的房间和一间卧室，聚精会神而又和蔼可亲地听着姑妈给他絮叨那些琐事：暖气啦、供水啦、服务啦，还有《住户须知》啦，每一项他都应了下来，而且立刻提前付清了所有费用——他的样子看起来就好像他完全置身事外一样，似乎觉得这样做颇有喜感所以并没有把它当一回事儿。仿佛这一切对他来说是一种新奇的体验，他被这种全然不同的生活所吸引，为自己正在租下这个房间而且能跟大家用德语聊天而高兴。这些或多或少都只是我的第一印象，如果不是有一些小例子来将其改善的话，恐怕并不是什么好印象。首先，他的脸第一眼看上去倒是让我觉得不错，尽管他身上散发出那种异域气息。这是一张近乎原始的脸孔，或许还有些忧伤，但是机警、睿智，特征显著且充满智慧。后来，它跟我的印象进一步吻合起来，他彬彬有礼且举止亲切，这似乎让他颇为痛苦，但他仍然没有显得矫揉造作。相反，甚至有某种让人感动的哀怨的东西在里面。我后来才发现是为什么，但是它很快让我又偏向了他那一边。

我们一起查看房间、商定租房事宜，不一会儿我的午休时间已经过去了，我必须要回去上班。于是我留下姑妈和他在一起。晚上我回家的时候，姑妈告诉我他已经把房间租下来而且一两天就会住进来。他唯一的要求就是不要把他在这一落脚的消息告诉警察，由于他的健康状况不佳，他几乎是强忍着办好了那些手续又在公共候客厅里闲站着待了一会儿。他对于警察的恐惧跟我之前感受到的他身上那种神秘的异域气息吻合了起来，并且引起了我的怀疑。我告诉姑妈决不应该将她自己置于这种模棱两可的境地，而且对于一个陌生人来说这样的情况更是非常怪异，或许会给她带来某些非常不愉快的结局。但姑妈已经答应了他的请求，而且，确实，她已经彻彻底底被他那种陌生的绅士风度所吸引住了。之前每一次有人租房，她都站在一个人性的、友好的角度来替租房的人考虑，她简直像房东的姑妈甚至像妈妈一样，而很多人正是利用



了她的这一弱点。每当我看到姑妈热情地为他人张罗，我都要挑挑这个新房客的刺儿。

由于我对没有通知警察一事终究不太高兴，我需要知道姑妈从他那里到底打听到了什么；他出自怎样一个家庭、他到底想要干什么之类的事。当然她或多或少了解了一些事情，尽管在我走后他只逗留了很短的时间。他告诉她，他只是想在我们的镇子上度过几个月的时光，这样他可以在镇上的图书馆里查阅一些古籍。我得承认，我本以为他租房的时间这么短，这样肯定不会引起姑妈的好感，但是他却赢得了她的芳心，即便他表达自我的方式如此古怪。总而言之，房间是租出去了，我再怎么反对也晚了。

“到底他为什么要那么说，说我们这里很好闻？”我问道。

“我很理解，”她答道，她一贯有这样的洞察力，“我们这里有一种干净整洁、一切井然有序的气氛，令人感到舒适而且体面。正是这种气息取悦了他。看得出他过去就喜欢这种氛围而且对此十分怀念。”

只是这样吗，我心想。

“但是，”我大声说，“如果他过去过得并不是什么井井有条又体面的日子怎么办？如果他有邋遢的恶习而且弄得到处又脏又乱怎么办？或者他整夜喝酒怎么办？”

“我们看着办，我们看着办。”她笑着说道，我也只好就此罢休。

后来结果证明我的戒备心是毫无道理的。这位新房客，虽然其生活算不上井井有条，但也压根儿用不着担心他给我们造成什么麻烦。尽管我们对她费了不少心思，但我还是得承认即便是现在我也算不得和他有过很多的交往。我经常在晚上梦见他，但梦里仅仅是一个类似他这样的人，随着我逐渐对这人产生的好感，我彻底感到了不安并且为他对我造成的影响而深感困扰。

两天后，有个行李员搬进来两件陌生的行李——上面的名字是哈里·哈勒尔。其中一只皮箱非常高级，这给我留下了不错的印象，还有一只扁扁的硬皮箱上的种种迹象表明它是从很远的地方运送到这里来的——至少上面贴满了各个国家酒店寄存标签和旅行社的标牌，有一些

来自很远的地方。

不一会儿，他也露面了，也正是从那一刻起，我对这个陌生人逐渐熟识起来。首先我得说一下，从我的角度来说我从来没有促成这种交情的意思。尽管从第一眼看到他时，我就对哈勒尔很感兴趣，但开始的两到三周里，我从来没有试图与他打个照面或者跟他交谈。另一方面，我得承认我确实采取了行动，尽管如此，从一开始我只是时不时地观察他，也曾趁他不在的时候溜进他的屋里，好奇心驱使着我想调查他一下。

我之前已经简单描述过荒原狼的外表了。只需看他一眼，他就会让你觉得他是一个不同凡响、不流于世俗而且有非凡天赋的人。他的脸表现出聪明才智，而举手投足间的谨慎与优雅又反映出他极端感性而且不同寻常的敏感。虽然这种情况并不多见，当某个人跟他聊天时，他会不顾莫谈私事的惯例，而聊起那些发生在属于他的异域国度的很私人的或者他自己的事情来，有些人，比如我，就会跟着了魔似的进入他所描绘的那个世界。他比一般人都想得多，大概跟智力有关；他遇事客观冷静，对思考和知识有十足的信心，这些都是真正聪明的人才具备的。这种人不会别有用心，也不会哗众取宠，他跟别人交谈并不是为了说服别人或者为了显示自己的聪明。

对于这一点，倒是可以举个例子来印证，当然如果我印象中他留给我的这转瞬一瞥可以算得上一个例证的话。当时，有一位享誉欧洲的历史学、心理学专家（同时还是著名的批评家），来到一所学校的讲堂里做演讲。我说服了荒原狼一同参加，当然一开始他也有点想去的意思。我们并肩在讲堂里落座。不久演讲者就登上讲台并开始演讲，很多听众都盼着他能有预言性的发言，但是最后他们被他的狂妄自负弄得很失望。后来，他继续笼统地介绍了一些内容，说了一些讨好观众的话，感谢有这么多人到场云云尔尔。这时，荒原狼瞥了我一眼，但就是这一眼严厉地批评着演讲者和那些扯淡——那种眼神令人难忘而且恐惧，简直胜过千言万语。这眼神不仅仅在批评演讲者，而且其中的微妙与力量就是对这个知名人物的讽刺。这只是其中一部分含义。这眼神流露出比

讽刺更多的悲伤之情，确实传达出一种彻底绝望的悲伤。他的这种绝望不仅撕毁了这个演讲者狂妄自负的面具，而且是在讽刺当前的事实情况、公众过度期望的态度以及在演讲之下掩盖的多少有些专制意味的噱头——不，荒原狼的这种眼神是在针砭整个时代、所有过度亢奋的行为、整个社会的动荡冲突、一切空虚浮华、一切肤浅的表面游戏、一切固执武断的想法。唉！这眼神如此深刻，远远要比这个时代的，集体智慧的，我们的文化的错误、瑕疵、绝望要深刻得多。他直达所有人类的内心。仅仅一瞬间，他便充分地表现出一个思考者的绝望，这是一个深知生活全部价值和意义的人的绝望。他似乎在说：“看看我们这些大猴子！看吧，这就是人！”顷刻间，所有的名誉、所有的智慧、所有的精神成就、所有通向崇高顶点的过程、所有伟大的不朽的东西都分崩离析，成了猴子滑稽的把戏。

似乎扯远了，背离了我最初的计划和写作意图，好在已经清楚地说明哈勒尔对我来说意义之重大，然而，我最初的打算则是随着我跟他交情的加深，而逐步揭示他的形象的。

既然我已经说了这么多，那么现在还是省下时间来说一点关于他那令人困惑的“陌生感”吧，给大家具体说说我逐渐猜到并开始明白这种“陌生感”的过程，以及它是如何产生又意味着什么的。如果我能够尽量不将我个人的个性品格融入他的故事当中会更好一些。我实在不想写一本我自己的忏悔录来记述一个故事或者写一部心理学散文，而仅仅想作为一个目击者将一些东西记录下来，使其拼凑成一个独特的个体，而正是这个人把《荒原狼》的手稿留给了我们。

打从我第一眼看到他，也就是当他像鹤鸟一样伸长脖子赞赏屋子里的气味时，我当即就对他充满好奇感，我自己也因为这种感觉而吃了一惊；而我出于自然反应就讨厌他。我对他很是怀疑（包括我姑妈，她可不像我是个文化人，但她也一样对他抱有疑虑）——我怀疑这个人病得不轻，在精神方面有病，或者是性格和个性方面的毛病，所以我以一个健康人的角度本能地提防着他。最终，同情代替了防范，这种同情的产生是由于我可怜他长久以来饱受深深的孤独之苦，而且目睹了他在精神

上的死亡。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对他越来越好奇，并发现这些苦难不是出于天生的缺陷，而是由于他那过人的天赋和能力无从施展，因此无法得到某种宁静与和谐。我眼中的哈勒尔天生具有忍受苦难的能力，通过尼采语录，他创造出一种辽阔无际的令人畏惧的痛苦承受力。同时我发现，他这种悲观主义情绪的根源不是由于他蔑视世界上的一切，而是由于他的自我轻蔑；无论如何他残忍地将整个体系和所有的人淹没在他的话语中，而这种残酷的语言他也从来不吝于用在自己身上。自己总是首当其冲，成为他第一个也是最重要的攻击对象，而他自己也是他最痛恨和轻视的人。

话说到这里，我不禁要从心理学的角度观察这个人。尽管我对荒原狼过去的生活知之甚少，我仍然有充分的理由猜测他的父母是虔诚而严厉的老师，恪守教义，将打破个人意愿作为教育、抚养子女的基础信条。但是，如果真的如我猜想，那么一切摧毁人格和打破意愿的尝试都将以失败告终。他强大而又坚忍，骄傲而且英勇。他们没能让他摧毁自己的人格，却成功地教会他讨厌自己。他孑然一身，天真而又崇高，倾其一生将幻想、思考作为全部财富。每当他遇到尖锐的批评、生自己的气或痛恨自己时，他都会放松要求，鉴于此，他是一个真正的基督徒和殉道者。至于其他人以及他所处的这个世界，他从来没有停止对这一切的爱，仅仅只是爱，爱他们所有，绝不会伤害他们，对周围邻里的爱简直跟他对自己的恨一样深，因此他的一生就是一个人对周围的爱和对对自己的恨的最好例证，而他的自我厌恶跟真正的利己主义同出一辙，从长远来说，正是这种自我厌恶感滋长了同样残酷的孤僻与绝望。

尽管如此，是将我对他的想法搁在一边而回到现实问题上来的时候了。我最初对哈勒尔的了解，一半是通过我的侦察活动，一半是通过姑妈的评述，于是开始关心起他的生活方式来。不久你就会发现，他基本都泡在自己的书堆里，和自己的思想度日，追求一些不切实际的东西。他总是在床上躺到很晚，经常到了中午也不起床，还穿着睡衣在卧室和起居室之间来回穿行。仅仅过了几天的时间，这间宽敞舒适带有两扇窗户的起居室，相比之前别的房客住在这里时已然面目全非，而且随

着时间推移就越发不同了。很多图片和画挂在墙上，用钉子钉住——有时是从杂志上剪下来的图片，经常更换。墙上还挂着一幅南方风景画、德国小乡镇的几张照片，显然是哈勒尔的家乡，它们中间是一些色彩明快清淡的水彩画，后来我发现这些画都是出自他的手笔。靠近它们的是一些照片，都是同一个可爱的年轻女人——或者不如说女孩更确切。墙上挂了很久的那张泰国佛像被摘下，取而代之的先是米开朗琪罗的雕像《夜》的照片，然后是圣雄甘地的肖像。不仅他的大书箱被书本占得满满的，而且书放得到处都是，桌子上、漂亮的旧衣柜上、沙发上、椅子上还有地板上。书里夹着他的笔记，那些小纸条也经常更换着。书的数量不断增加，除了他亲自从图书馆抱回的一堆书之外，他还经常收到邮寄来的成捆的书。从这个房间就不难看出住在里面的人是一个饱读诗书颇有学识的人，房间里弥漫的烟草味道以及遍地的烟屁股和烟灰就可以证明这一点。这些书并不全是学术书籍，大部分是各个时代诗人的诗歌佳作。他经常窝在沙发上，有好长一段时间沙发上都放着一本《从麦特到萨克森，索菲亚的旅程》——这是一本十八世纪后期的作品。歌德作品完整版、一本让·保罗的书已经呈现出磨损的迹象，还有诺瓦利斯、莱辛、雅克比和莱西屯伯格的书页差不多也都出现了这种状况。几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书上密密麻麻地用铅笔做了笔记。夹在一堆书本和纸张中间的大桌子上的，有一大瓶花。还有一个颜料盒，通常上面铺满灰尘，静静地躺在烟灰和一些杂七杂八的酒瓶中间。有一个用稻草包裹的瓶子里通常盛着意大利红酒，那是他从附近小商店里弄来的，也经常会有—瓶勃艮第或者马拉加葡萄酒，据我所见，还有一个矮墩墩的瓶子里装着一点樱桃白兰地，瓶子几乎空了，后来里面的酒蒸发消失，瓶子被放到房间角落任其攒灰积尘。我不会装模作样地为我这种侦察行为的合法性辩护，我会公开地评说所有迹象表明他过着那种知识分子求知若渴的生活，但是他总是邋邋且无序，这也让我想起我第一次看到他时对他产生的厌烦与不信任。我不仅是一个中产阶级，过着井井有条的生活，热爱工作且严格守时，我还烟酒不沾。哈勒尔房间里的酒瓶简直比他在艺术品位方面的混乱还要让我不悦。

无论他的吃饭时间还是睡觉工作时间都很不规律，而且对此他毫无责任感可言。曾经几天下来，他根本没有走出过房门，除了早晨的咖啡之外也不吃任何东西。有时候我姑妈只看到他扔掉一根香蕉皮，昭示着他吃了顿饭。尽管如此，其他的时间他都会去餐馆吃饭，有时是最高级最时尚的那种，有时是位置偏僻的小酒馆。他的身体看起来并不健康，除了步态有些蹒跚之外，爬楼梯也经常让他感到疲惫不堪，看起来还有其他很多毛病困扰着他，有一次他对我说已经有好多年他都被消化不良折磨而无法睡个好觉了。

第一次和最后一次见到他喝酒，我都制止了他。但有时我也陪着他去他常去的地方，亲眼见他如何在某种情绪的影响下喝酒，尽管无论是我还是别的什么人都没有见过他真的醉酒。我从来不曾忘记我们第一次相遇的情景。我们彼此知道对方，但是仅限于普通的租客知道对方住在隔壁的程度而已。有一天晚上，我下班回家，很惊讶地看到哈勒尔坐在一楼通往二楼的楼梯平台上。他坐在最上面一级台阶上，并且把身子向一边靠靠，好让我通过。我问他是不是出了什么问题，是否需要我带他去楼上。哈勒尔看了我一眼，看得出我把他从某种恍惚的状态中唤醒了。他缓缓地向我投来一个令人愉快又充满悲伤的微笑，一瞬间就让我心里泛起了对他的怜悯。他邀请我一起坐下。我道了谢，却说我的个人礼仪规范要求我不能坐在别人的房门口。“啊哈，是呀，”他说，笑得更灿烂了，“你说得非常对。但是，等等，我必须告诉你到底是什么促使我坐在这里。”他向前指着，好像是在对一楼房间的入口说话，那里有一扇窗。在楼梯、窗口和玻璃门中间的一块铺着木地板的小空间里，在大衣橱之前，摆放着两盆植物，一盆杜鹃花，一盆南洋杉，就种在大盆中，无须过多照料。植物看起来长势旺盛，保持着干净优雅的姿态，我经常注意到它们而心情愉快。

“看看这道门廊，”他接着说道，“摆放着南洋杉还充盈着它的味道。很多次我走到这儿就挪不动步子了，非要在这里停一会儿。你姑妈也是，这里笼罩着一种奇妙的气息，这是一种干净整洁、一尘不染、精心擦拭所以闪烁着不可侵犯的光辉。每当我路过那里，我总是忍不住要

深深吸一口它的气味。你难道不会去闻闻它吗，这种气味是由抛光的木地板和一点点松脂混合发出的，还夹杂着红心木和被洗净的植物叶片的味道——正是从这些微小的方面体现出资产阶级干净整洁、谨小慎微，同时富于责任感和奉献精神的精华本质呀。即便我不知道谁住在这里，但是我知道那扇明亮的玻璃门后面肯定是一个一尘不染的凡间天堂，一切都井井有条，一切都是对生命中少许习惯和使命的热切奉献。

“请等等，拜托，思考一下。”看到我没有任何回话，他继续说道，“我是说反话呢。这位好先生，我绝对无意嘲笑中产阶级。确实我似乎活在另一个世界中。或许我无法忍受和南洋杉待在一间屋子里哪怕一天，但是即便我只是一个卑劣的荒原老狼，我仍然是一个母亲的儿子，我妈妈也是一个中产阶级男人的妻子，她也养花，精心打理她的房子和家，使其尽可能干净整洁。松脂和南洋杉的味道唤起了我对这一切的记忆，所以我时不时地坐在这里；所以我看着这个宁静又令人快乐的小花园，好像一切都跟记忆中一样。”

他想要站起身，但发现很难办到；所以当我伸手相助时他并没拒绝。我沉默着，但是我得承认我感受到之前姑妈所说的这个陌生人身上散发出来的某种魅力。我们并肩缓缓地上了楼梯，来到他的房门前，钥匙就在他手里，他再一次友好地看了我一眼，然后说：“你刚下班是吧？当然了，唉，我对这种事情知之甚少。我的生活很边缘化，在事物的临界点上，你也看到了。但是我相信，你也对书籍或者这类东西很有兴趣。有一次你姑妈告诉我你上完了高中而且是一名优秀的希腊语学者。今天早晨我看了一段诺瓦利斯，我能给你看看吗？我相信你会喜欢的。”

他带我走进他的房间，扑面而来一股浓重的烟草味，他从那一堆书中拿了一本，翻动书页，寻找他说的那段。

“这也不错，非常好，”他说，“听听这段：‘一个人应该以受苦为荣。所有一切的痛苦都在提醒我们的崇高身份。’写得多好！比尼采还早八十年。但这不是我刚才说的那段。等等，在这儿呢，我找到了。这段：‘大多数人在他们学会游泳前从来不游泳。’听起来怪怪的

是吧？他们不会游自然不游！我们天生就在这个固态的土地上生存，而不是水里。他们自然也没有去思考。他们是为活着而生的，而不是为思考。是的，还有一些人，他思考，他将思考视为己任，他会陷入这种思考，他不满足于生活在陆地上，于是他拿水中的经历作为交换，总有一天他会溺水。”他现在已经深深地把我吸引住了。对此我深感兴趣，所以就跟他待了一会儿，之后当我们在楼梯或者街上相遇时，我们就经常聊一会儿。每当这种时候，我总是感觉他一开始是在揶揄我，但其实并不是这样。他其实很尊重我，就跟他尊重那棵南洋杉一样。他是如此深信并深切意识到自己的孤单，意识到他就是那个在水中游泳的人。他时不时向身边整齐有序的日常生活瞥上一眼——比如说，我往返于家和公司这样的恪守时间的生活，或者用人和电车售票员给他留下的印象——对他来说都像是某种刺激一样会引起他的鄙视。最初，一切在我看来都像是一种荒谬的夸张，是一个闲得无聊的斯文人的故弄玄虚，一种玩笑般的多愁善感。后来我从他那种狼性的空虚孤独的空间越发看出，他其实非常赞赏甚至喜欢我们这个小小的中产阶级世界，这就好像是陆地或某种安全的地方，像是他的家和一种永远遥不可及的宁静，没有任何一条通途能让他到达那里。我们的女佣是一个可亲可敬的人，他每次遇到她都带着真诚的敬意向她脱帽致意；姑妈和他交谈的机会有限，每当这时候她都会吸引他的注意力，有时为他缝缝补补一些小织物，有时为他缝好在大衣上摇摇欲坠的纽扣。他饶有兴致地听她讲话，好像他孤注一掷，极度努力用自己的方式挤进了我们宁静的小世界中并把这儿当成了家，即便仅仅只是一小时也好。

在我们第一次交谈中，也就是关于南洋杉的那次，他称自己为荒原狼，这让我感觉有些疏远而且有点被他弄糊涂了。但这个名字却给我留下了那么深刻的印象！尽管一开始我对这个名字并不习惯，但是很快，我对他就再也没有用过其他的名字，直到现在我仍然找不出任何一个更好的词来形容他。行走荒原的一匹狼迷了路只得待在城镇中，而曾辉煌一时的野外群居生活仍能从他那有些羞涩的孤独感、他的野性、他的焦躁不安和对家的眷恋以及无家可归的凄苦中找到。



有一次我得以整晚观察他的一举一动。那是在一个音乐会现场，我惊讶地发现他就坐在离我不远的地方。他并没有看到我。起初演奏了几首韩德尔的曲子，乐曲声庄严崇高而又动人。但荒原狼坐在那里专注于自己的思考，对音乐或周围的事物都不闻不问。他坐在那儿，心却已经超然远去。他是一个孤独的陌生人，眼神看上去很低落，而且脸上带着一种冷漠且深受困扰的表情。韩德尔的曲子之后是几首弗雷德里曼·巴赫的交响乐曲，仅仅演奏了几小节，我就惊喜地发现这位刚才的陌生人脸上露出了微笑，很快投入了音乐声中。他完全被吸引住了，也就是用了十分钟吧，他兴致勃勃地沉浸在美好的梦境里几乎迷失了自己。我对他投入的注意力多过了音乐。当巴赫的乐曲终了，他清醒过来，移动了身子准备离开，却最终又坐了下来将最后一段听完。是雷格尔的变奏曲，这段编曲使很多人觉得冗长难耐。荒原狼也不例外，开始他打定主意要听下去，又开始神游，将双手放在口袋里，再次陷入了沉思。看不到刚才的快乐地做梦的神情，但最终不开心得焦躁起来。脸上再一次呈现出那种茫然和灰暗。灯光昏暗，身在其中使他看起来显得苍老、病态且心怀不满。

音乐会结束后，我又在大街上看到他，并且跟在他后面走了一段。他把身体裹在斗篷里，闷闷不乐看似疲惫地往我们住的方向走，却又在一家旧式小酒馆前停下，犹豫不定地盯着看了一会儿，走了进去。我突然冒出了某种冲动，也跟着他一起进去了。他坐在吧台后面一个房间的桌子边，老板和侍者看似熟稔地跟他打了招呼。我也向他问候了一声，在他旁边找了个座位坐下。我们在那里坐了有一个钟头，期间我喝了两杯矿泉水，他要了一品脱红酒，然后又要了那杯一半的量。我提到在音乐厅看到他的事，但他并没有接我的话茬儿。他看着我要的矿泉水的瓶子，问我是否喝点酒。我拒绝了他的好意，说我从来不喝酒，这时以往那种无助的表情又浮现在了他的脸上。

“你说得很对，”他说，“过去好多年以来我试着克制自己，也进行过斋戒。现在我越发感觉我自己像个水瓶座，这是个阴湿的星座。”

我带着一点开玩笑的心态去注意他话里的内涵，而且发现他跟看